

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永人社发〔2024〕100号

签发人：仲全会

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东西部协作项目-东西劳务协作劳动 力技能培训部门评价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精神，我单位对2024年东西部协作项目-东西劳务协作劳动力技能培训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现将部门评价情况汇报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

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地方性规章草案，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 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贯彻落实统筹城乡就业发展的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落实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牵头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贯彻并实施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的职业培训制度；负责实施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就业与创业政策，加强对全县劳务培训、输转工作的指导。

(四) 统筹建立覆盖全县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拟订、实施全县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标准；贯彻落实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和基础养老金的统筹办法；贯彻落实国家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全县社会保障基金预算决算草案，参与制定全县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

(五) 负责全县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县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 贯彻落实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和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建立全县除行政机关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及党群口

各类工作人员以外的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建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制度；贯彻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负责职称制度改革与深化工作，建立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价制度；负责专业技术人才队伍、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与协调工作和各类高层次人才培养、选拔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农民工相关政策，拟订全县农民工工作规划，协调解决农民工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九)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贯彻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违纪案件。

(十)受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信访事项，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有关劳动、人事方面的重大信访事件和突发事件。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和省州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

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综合协调机关政务工作；负责会务组织、公文审核、文电处理、机要文档、印鉴管理、秘书事务、安全保卫、保密、信访、固定资产、后勤保障等机关日常工作；

负责局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工作；协调局系统各单位、各股室工作；负责局机关退休人员的服务工作；负责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各项法律法规，组织起草相关规定和规章，开展本系统政策研究工作，承担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议案、提案办理工作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新闻发布、政策宣传、舆情监督和引导工作。

(二)工资福利股。综合管理全县除行政机关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及党群口各类工作人员以外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工作；根据国家、省州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政策和标准，提出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按照国家统一政策，研究建立、完善有关津贴制度；负责工资基金管理，人员工资定级、调整、审核，研究完善工资福利政策规定；负责工作人员去世后丧葬费、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审批。承办工资统计与分析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统筹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生活待遇工作并组织实施。

(三)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县职称改革办公室）。负责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和人事管理工作；拟订全县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按照管理权限，承办全县事业单位岗位设置方案的核准或备案事宜；拟订全县事业单位人员调配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综合管理事业单位人员公开招聘、考核奖惩、辞职辞退等工作；承担事业单位相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贯彻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

继续教育政策；承担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制度改革工作；完善全县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度；承担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规划和培养工作，负责县级优秀专家、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优秀专业技术人员的选拔和管理工作；综合管理全县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和职（执）业资格考试工作；完善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制度、资格考试制度、执业资格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专业技术人员开发、管理、使用、引进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非公有制单位和乡土人才的选拔、培养和职称评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企、事业单位人才流动政策措施，承办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相关工作，负责人才统计工作。

（四）社会保障股。贯彻执行全县社会保险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承担全县劳动和社会保障目标考核工作。拟订全县城镇养老保险制度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养老保险统筹单位职工提前退休审批申报工作；贯彻落实企业非因公及因病死亡职工遗属和非因公伤残职工待遇政策和给付标准；拟订养老保险社会化管理服务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城镇养老保险经办机构业务工作；拟订全县农村、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村、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拟订有关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措施的审核办法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农村、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业务工作。

贯彻落实失业保险政策和失业保险基金管理办法；贯彻落实失业人员疾病、生育和死亡有关待遇政策；建立失业预警机制；负责全县领取失业金期间失业人员再就业培训的验收以及再就业培训补贴、职业介绍的审核和资金拨付；负责全县失业保险基金待遇项目审核和给付标准工作；负责对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的业务指导和检查监督。

贯彻落实工伤保险政策；负责工伤保险的费率调整工作；指导工伤保险经办业务，贯彻落实工伤保险各项待遇政策；负责工伤事故调查及工伤认定审报。

(五) 就业服务股。拟订全县就业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各类人员就业工作。贯彻落实全县创业、劳动者平等就业、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跨地区有序流动政策，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规范服务管理；指导和监督对职业机构和小额贷款担保中心的管理；贯彻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负责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参与拟订全县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落实就业援助和特殊群体就业政策；承办县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

(六) 人事劳动仲裁股（劳动保障监察大队）。负责监督检查用人单位执行《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的情况，拟定劳动和社会保障监督检查工作规范；依法组织监督检查中央、省属在永国有企业和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情况及重大案件查处工作；负责劳动合同制度推进工作和劳动用工登记备案管理工作；开展普法宣传，提供法律咨询，查处劳动保障领域的违法行为。

承办劳动保障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农民工相关政策，拟订全县农民工工作规划，协调解决农民工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综合管理全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按照管理权限依法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承办群众来信来访的处理工作和突发事件的处理及信息的收集、汇总和上报工作。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访、维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章制度和政策，负责受理组织、协调、交办、转送、督办人民群众申诉劳动、人事信访事项。

局属事业单位有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1 个股级事业单位；就业服务中心、创业贷款担保中心、农民工工资保障服务中心 3 个副科级事业单位。具体职责为：

（一）县人才交流服务中心。负责综合管理人才交流服务工作，认真贯彻国家人才合理流动的政策、法规，建立人才流动的社会机制，负责人才培训、人才素质测评、人才输出、人才派遣等人才资源开发服务工作；办理流动人员、辞职、辞退人员、择业期外高校毕业生档案管理工作，并办理人员流动和就业推荐工作；负责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指导和就业推荐服务工作，负责组织举办综合类人才交流大会暨大中专毕业生供需见面会和日常的人才招聘会；负责非公有制企业和经济组织有关人事业务指导服务工作，负责全县人才中介服务机构的业务指导和组织协调工作。

（二）就业服务中心。负责认真贯彻执行《就业促进法》等促进就业方面的政策法规，负责全县城镇下岗的失业人员、

复员退伍军人、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等人员的就业再就业组织实施工作，督促落实再就业优惠政策；负责对乡镇劳动保障事务所、社区工作站的业务指导，负责就业、再就业证卡的管理发放工作，开展就业基础管理，负责全县城乡劳动力就业、再就业统计工作；收集、发布用工信息，负责开展就业宣传工作，承担就业服务领域的有关信息数据的处理和分析工作；负责组织落实创业促就业扶贫政策，积极开展创业培训；负责指导全县定点职业培训机构开展职业技能培训；负责全县职业技能培训开班审批、教学监管、培训补贴审批工作。

(三)创业贷款担保中心：为城镇下岗失业人员、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未就业复员退伍军人、城镇失业妇女、农村妇女等对象及时审核办理小额贷款担保。

(四)农民工工资保障服务中心：一是贯彻执行《劳动法》、《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法律法规，拟定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制度并组织实施，受理有关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组织仲裁庭，调解仲裁劳动人事争议。二是负责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员培训、考核工作，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及综合分析工作，提供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咨询和信息服务。三是承担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等用人单位及企业开展劳动、人事争议预防工作。

二、项目立项背景及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深化东西部协作工作

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及东西部协作政策要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序推进乡村振兴，针对西部地区劳动力在技能和知识方面的需求，提供专业的培训和教育，帮助他们提高职业技能，增强就业竞争力。根据《济南市天桥区——临夏州永靖县“十四五”东西部协作结对帮扶协议》，依托济南市培训资源，建立联合办学模式，持续提升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技能素质，提高就业创业能力，全面打好职业技能培训攻坚战，促进区域间的经济交流和发展，实现共同富裕。

三、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一）项目主要内容

对纳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缺技术、有意愿参加就业技能培训人员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共计培训 310 人。

（二）项目实施情况

1. 实施情况

（1）招投标情况

永靖县人社局 2023 年东西劳务协作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2023 年 4 月 24 日开标，2023 年 4 月 27 日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单位为永靖县文涛职业能力建设学校中心、永靖县永世职业能力建设学校；根据双方协议约定，永靖县 2024 年东西部协作项目—东西劳务协作劳动力技能培训

项目由永靖县文涛职业技能培训学校中心、永靖县永世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实施。

（2）项目完成情况

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至 2024 年 6 月 1 日，委托永靖县永世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永靖县文涛职业技能培训学校中心对纳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缺技术、有意愿参加就业技能培训的 310 人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其中：挖掘机 116 人；装载机 84 人；中式烹调师 110 人。

2. 资金概算

根据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3 月 28 日《关于印发<永靖县 2024 年东西部劳务协作技能培训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永人社发〔2024〕37 号)。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117.8 万元。资金来源为 2024 年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

3. 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永靖县财政局 2024 年 4 月 28 日印发的《永靖县财政局关于下达永靖县 2024 年第一批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的通知》(永财农发〔2024〕54 号)，下达资金 117.8 万元。其中：东西部协作协作项目资金 117.8 万元。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负责项目实施方案审批，全程跟踪项目实施及监管资金使用情况，组织开展项目实地验收和绩效评价等工作，按照权责对等原则落实监管主体责任。

2. 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对项目的资金进

行梳理归集，下达指标，建立资金台账，做好资金支出进度等相关数据统计工作，按时上报省、市财政部门，指导项目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及动态监控等工作。

3.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整合项目资金计划需求的申报、项目实施方案编制、项目组织实施和初验，并对项目建设的真实性和资金使用安全承担主体责任。

四、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运用科学、规范、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全面、真实、客观地对永靖县 2024 年东西部协作项目-东西劳务协作劳动力技能培训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项目效益进行综合评价。全面掌握资金使用成效，了解政策落实情况，及时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并提出进一步加强资金及项目管理的意见建议，提高单位项目管理和用财水平。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永靖县 2024 年东西部协作项目-东西劳务协作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金额 117.80 万元。根据调研分析，为全面反映本项目的整体预算管理及实施情况，通过项目构成、资金构成、梳理项目支出，对项目决策、资金管理、过程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发表意见，全面评价项目立项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

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

（三）评价时段的确定

根据项目实施周期，本次绩效评价时段为 2024 年度。

（四）绩效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29 号);
- (3)《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 (4)《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意见》(中办发〔2020〕18 号);
- (5)《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 号);
- (6)《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 (7)《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 号);
- (8)《关于印发〈甘肃省东西部协作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甘乡振局发〔2023〕36 号);
- (9)绩效目标申报表及自评报告。

（五）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

评价指标设计科学，能系统地反映出财政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和流程，采用

目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价法、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公正公开原则

在确定测评对象、掌握测评标准及实施测评时，贯彻公平公正观念，体现客观公允标准，实事求是地对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评价。

（3）突出重点原则

多角度、全方位把握，综合采用各种方法予以分析研究，绩效评价指标设定根据项目的特点优先使用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全面反映项目支出绩效。

（4）绩效相关原则

绩效评价工作针对具体成本及其产生的效益，评价结果能够清晰反映成本和效益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进而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依据财政部关于《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本项目实施的绩效总目标、阶段性目标、年度绩效目标等具体实施内容，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方面设计4个一级指标，其中一、二级指标未做修改，三级指标部分结合项目实际特点设置指标并依据历史标准、行业标准、计划标

准设置指标值。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永靖县 2024 年东西部协作项目-东西劳务协作劳动力技能培训绩效目标申报表》及单位绩效目标，由评价小组按照逻辑分析法独立设置科学的指标体系。本次评价从科学性与可执行性角度出发设计项目的绩效评价体系。设计思路主要体现在以下两方面：一是在共性指标框架基础上突出项目特性。整体指标框架主要分为决策类指标、过程类指标、产出类指标和效益类指标，围绕四大类框架指标进行各级指标设计，其中：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基本按照共性框架指标内容，三级指标根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特性进行具体设定。二是围绕项目特性寻找定量指标进行评价。在设定指标时，寻找能反应上级指标内容的个性化评价指标，并使本次评价指标尽可能细化、量化，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以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一级指标。在各项指标权重设定方面，我们主要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中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根据对各指标的重要性和影响力大小的理解给予相应的权重分值，并采取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分别计分。

（1）决策：评价项目确定的实际工作状况。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

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6 个三级指标。决策类权重共计 18 分。

(2) 过程：项目资金在实施过程中的流程及监督管理情况。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包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到位率、资金支出及时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 8 个三级指标，过程类指标权重共计 17 分。

(3) 产出：项目实施的完成情况。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4 个二级指标，挖掘机培训人数、装载机培训人数、重视烹调师培训人数、挖掘机培训合格率、装载机培训合格率、重视烹调师培训合格率、任务完成率、任务完成及时率、成本节约率 9 个三级指标。产出类指标权重共计 35 分。

(4) 效益：项目实施后产生或后续产生的效果。效益类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 4 个二级指标，包括提高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经济收入、提升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技能素质、公告公示规范程度、促进区域间的经济交流和发展，实现共同富裕、培训对象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度 6 个三级指标。效益类指标权重共计 30 分。

指标评分汇总方法：单个项目评价，评分直接加总。

（七）绩效评价方法

采用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通过调研、访谈、查

阅资料、现场查看，运用文献法、比较法、综合评分法等方式方法，对本项目资金使用及其效果实施绩效评价。

1. 评分方法

一是，成本效益法。通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所产生的效益与付出的成本进行对比分析，从而评价项目绩效。

二是，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是，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通过列举所有影响成本与收益的因素，进行全面、综合的分析，从而得出评价结果。

四是，询问查证法。通过与评价客体直接或间接，以口头、书面、座谈等方式了解有关情况，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五是，公众评判法。通过设计社会调查问卷，实际入户调查，查看实际情况与问卷调查相结合，设置目标群体满意度或公众满意度指标来评价绩效效果。

2. 定级方法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综合评定级别分为4个等级：综合得分在90（含）—100分为“优”；综合得分在80（含）—90分为“良”；综合得分在60（含）—80分为“中”；综合得分在0—60分为“差”。

（八）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准备阶段、实施阶段、总结阶段三个阶段，具体为：

1. 准备阶段

(1) 接受评价任务

受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托对永靖县 2024 年东西部协作项目-东西劳务协作劳动力技能培训进行绩效评价，明确绩效评价目的、范围、对象、重点及其他要求，财政局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以便于工作开展。

(2) 项目组织安排

本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并组建绩效评价专家组，明确分工及职责，并针对所评价项目实施培训。

(3) 初步调研项目实施情况及确定评价方案

评价工作组向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了解、调研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制定具体评价方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及评价标准，确定了各阶段的工作内容、进度安排和各方职责，并补充详细资料清单。

2. 实施阶段

(1) 项目现场资料核查

包含入驻项目主管单位了解项目资料及项目开展情况，获取项目及财务相关资料。

(2) 项目实地勘察

延伸至项目实施区域，了解项目监督、检查、验收及资金拨付情况。

(3) 满意度调查工作

评价工作组通过线上、线下问卷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受益群众开展满意度调查。

（4）综合分析评价

评价工作组、专家组会同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完成评价资料准备的基础上，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召开专家评审会。专家对绩效实现情况进行评价和打分，并出具评价意见。与项目主管部门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换意见。

3. 总结阶段

- （1）撰写部门评价报告；
- （2）复核部门评价报告；
- （3）征询绩效报告意见；
- （4）出具绩效报告初稿。

五、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2024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对永靖县2024年东西部协作项目-东西劳务协作劳动力技能培训开展了绩效自评，包含了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项目概况和资金使用管理情况、项目绩效情况、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4个方面，自评得分100分，评价内容较为单一，未反映当年产出数量、质量数据，绩效自评表个性指标设定不规范、不全面等问题。

六、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永靖县2024年东西部协作项目-东西劳务协作劳动力技

能培训第三方综合评价得 98.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指标名称	指标分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8.00	16.00	88.89%
过程	17.00	17.00	100.00%
产出	35.00	35.00	100.00%
效益	30.00	30.00	100.00%
合计	100.00	98.00	98.00%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查阅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现场核实，按照定量和定向相结合的原则，对永靖县 2024 年东西部协作项目-东西劳务协作劳动力技能培训进行综合评价。整体看，永靖县 2024 年东西部协作项目-东西劳务协作劳动力技能培训实施总体效果良好，有效提高了劳动力的职业技能水平，帮助他们更好地适应市场需求，从而增加就业机会和收入，为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项目满意度较高，为维护社会稳定、社会和谐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总分 18 分，得分 16 分）

决策部分通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进行考核。评分如下表：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总分 6 分，得分 6 分）

项目立项情况由“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三级指标构成。

评分指标：

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3分，主要考核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3分，主要考核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指标分析：“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析：经评价组核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故立项依据充分性得3分。“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析：经评价组核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故立项程序规范性得3分。

综上，项目立项情况得6分。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总分6分，得分2分，扣4分）

绩效目标情况由“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2个三级指标构成。

评分指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3分，主要考核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项目预期产出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⑤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⑥绩效指标与绩效目标高度相关。

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3分，主要考核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指标分析：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析：经评价组对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相关资料进行核查。该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预期产出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但存在绩效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项目的实施内容与绩效目标关联性不够等问题，如：产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均不合理，未根据项目的实施方案具体内容进行设置。社会效益指标未根据实施方案实际涉及的受益人群数进行

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不合理。依据评分细则，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扣 1 分，得 2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析：项目单位未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和《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15 号)的要求设置绩效目标。经对项目现场检查发现，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精准和不细化，不能准确反应项目的绩效，一是产出数量指标，未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的内容细化。二是社会效益指标未细化为受益居民数和居民生活质量改善情况，建议按照实际情况细化。故依据评分细则，该项指标扣 2 分，得分 2 分。

综上，绩效目标方面得 4 分。

(3)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总分 6 分，得分 6 分)

资金投入情况由“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2 个三级指标构成。

评分指标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3 分，主要考核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有明确标准、按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⑤预算编制突出绩效导向。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

值 3 分。主要考核资金分配合理性，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指标分析：

预算编制科学性分析：经对项目预算资料进行核查，认为该项目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有明确标准按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编制突出绩效导向，故此项得 3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分析：经对项目预算资料进行核查，认为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故此项得 3 分。

综上，资金投入情况得 6 分。

2.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17 分，得分 17 分）

过程部分通过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进行考核以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到位率”“资金支出及时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和“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8 个三级指标，分别对项目过程管理中的关键环节进行评价。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资金管理情况由“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到位率”“资金支出及时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5 个三级指标构成。

评分指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2 分。主要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①是否有专门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②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健全。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主要考核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具体评分标准为：资金到位率=（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项目实际到位的财政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项目预算到位的财政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支出及时率指标分值 2 分，主要考核资金支出及时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支出的及时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资金支出及时率=（按时段项目实际支出的财政资金/按时段项目预算支出的财政资金）×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2 分。主要考核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预算执行率=（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实际支出财政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实际到位财政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主要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①是否符合国家财

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该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甘肃省东西部协作资金管理办法》和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故该项指标得 2 分。

指标分析：

财务制度健全性指标分析：通过核查项目财务管理方面的资料，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健全，故该项指标得 2 分。

资金到位率指标分析：根据永靖县财政局 2024 年 4 月 28 日印发的《永靖县财政局关于下达永靖县 2024 年第一批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的通知》(永财农发〔2024〕54 号)，下达资金 117.8 万元。其中：东西部协作协作项目资金 117.8 万元。根据评分指标，该项得 2 分。

资金支出及时率分析：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金支付资料，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支付资金，支出及时，故该项指标得 2 分。

预算执行率分析：根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预算执行率 100%，此项得 2 分。

资金支付合规性分析：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该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甘肃省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管理实施

办法》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支付资金，故该项指标得 2 分。

综上，资金管理情况得 10 分。

(2) 组织实施情况分析（总分 7 分，得分 7 分）

组织实施情况由“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3个三级指标构成。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3 分。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建立有适应工作基本规律及资金要求的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 2 分。主要考核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①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管理监控机制；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③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指标分 1 分。主要考核项目实施方案的可行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计划、保障措施、达到预期目标分析论证情况。具体评分标准为：①项目有明确的进度计划和相应保证措施；②项目有定期质监计划和分阶段的验收程序和标准；③项目设立、清理和退出是否有明确的时限和步骤；④项目实施人员、设施、物资等基础保障条件具备；⑤有健全的项目验收制度。项目申报审核程序的合规性指标分 1 分，①申报项目资料完整②依据经过当地财政部门的审核后上报。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析：通过核查资料，管理制度健全，故此项得 3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分析：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项目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管理监控机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故此项得 2 分。

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分析：通过核查项目实施方案，实施方案有明确的进度计划和相应保证措施；项目有定期质监计划和分阶段的验收程序和标准；项目设立、清理和退出是否有明确的时限和步骤；项目实施人员、设施、物资等基础保障条件具备；有健全的项目验收制度，故此项得 1 分。

项目申报审核程序的合规性分析：通过对项目申报资料核查，项目申报资料完整，项目经过逐级审核后上报，故此项得 1 分。

综上，组织实施情况得 7 分。

3.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总分 35 分，得分 35 分）

项目实施的完成情况。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类指标权重共计 35 分。

项目产出通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4 个二级指标，挖掘机培训人数、装载机培训人数、重视烹调师培训人数、挖掘机培训合格率、装载机培训合格率、重视烹调师培训合格率、任务完成率、任务完成及时率、成本节约率 9 个三级指标，分别对项目产出进行评价。评分如下：

(1) 产出数量情况分析（总分 15 分，得分 15 分）

产出数量情况由挖掘机培训人数、装载机培训人数、重视烹调师培训人数3个三级指标构成。

评分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挖掘机培训人数、装载机培训人数、重视烹调师培训人数每项指标分值5分，总分值15分。

指标分析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产出方面的数据、自评报告及验收材料，全面完成了该指标，故产出数量指标得15分。

(2) 产出质量情况分析（总分9分，得分9分）

产出质量情况由挖掘机培训合格率、装载机培训合格率、重视烹调师培训合格率3个三级指标构成。

评分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挖掘机培训合格率、装载机培训合格率、重视烹调师培训合格率每项分值3分。总分值9分。

指标分析：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自评资料、验收资料等，挖掘机培训合格率、装载机培训合格率、重视烹调师培训合格率指标全面完成，故此项指标得9分。

(3) 产出时效情况分析（总分7分，得分7分）

产出时效情况由“任务完成率”“任务完成及时率成”2个三级指标构成。

评分指标：

产出时效指标“任务完成率”分值4分，“任务完成及时率成”分值3分。

指标分析：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该项目“任务完成及时率”均达到 100%。产出时效得 7 分。

(4) 产出成本情况分析（总分 4 分，得分 4 分）

产出成本情况由“成本节约率”1 个三级指标构成。

评分指标

成本节约率指标分值 4 分。

指标分析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该项目概算总投资 117.8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117.8 万元。成本控制较好。该项指标得 4 分。

4.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得分 30 分）

项目效益通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4 个二级指标进行考核。包括提高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经济收入、提升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技能素质、公告公示规范程度、促进区域间的经济交流和发展，实现共同富裕、培训对象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度 6 个三级指标，分别对项目效益进行评价。

(1) 经济效益情况分析（总分 5 分，得分 5 分）

经济效益情况由提高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经济收入 1 个三级指标构成。

评分标准

提高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经济收入指标每项分值 5 分，总分值 5 分。

指标分析

通过项目单位自评报告及评价组对项目走访了解情况，提高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经济收入指标全面完成，该项指标得 5 分。

（2）社会效益情况分析（总分 15 分，得分 15 分）

社会效益情况由提升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技能素质、公告公示规范程度 2 个三级指标构成。

评分标准

提升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技能素质、公告公示规范程度指标每项分值 5 分，总分值 10 分。

指标分析

通过项目单位自评报告及评价组对项目走访了解情况，提升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技能素质、公告公示规范程度、指标全面完成，该项指标得 10 分。

（2）可持续影响情况分析（总分 5 分，得分 5 分）

评分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由促进区域间的经济交流和发展，实现共同富裕 1 个三级指标构成，分值 5 分。

指标分析

通过项目单位自评报告及评价组对项目走访了解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有效促进了区域间的经济交流和发展，实现共同富裕，故该项指标得 5 分。

（3）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得分 9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由培训对象满意度和社会公众满

意度 2 个三级指标构成。

评分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 5 分，具体评分标准为：培训对象对实施项目效果的满意程度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分值 5 分，具体评分标准为：社会公众对实施项目效果的满意程度。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

指标分析：通过走访群众，满意度指标达到了预定目标，故此项 10 分。

七、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根据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的《永靖县部门（单位）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跟踪监控表》及《绩效目标自评表》及《永靖县 2024 年东西劳务协作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明确、不清晰，主要表现为数量指标不全面，指标细化、量化有待进一步规范；绩效自评报告中未对当年计划与实际产出数等因素进行分析评价，绩效自评不全面，自评内容较为单一。主要原因：对绩效管理方面知识欠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经验不足。

八、相关建议

1.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增强绩效目标的合理性。遵循“具体、可衡量、一定时期内可实现”的原则，进一步细化、量化阶段性绩效目标，

明确项目实施的总体方向，为项目过程管控提供可靠依据。一是在以后绩效自评工作中按照项目特点设定具体绩效目标、产出以及效益三级指标；二是绩效监控报告，严格按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相关办法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监控。三是在自评过程中，结合年度目标值与年度产出值进行全面分析对比，形成较为科学、完整的绩效自评资料。

九、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